



## 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公開招股

股票代號： 08152

### 招股概覽

我們將自身定位為綜合工程解決方案供應商，提供建築設備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尤其專注於盤形滾刀。盤形滾刀廣泛地與隧道掘進機及小型隧道掘進設備配套使用，通常適用於貫穿各種岩土層圓形橫截面以挖掘隧道。除專注於隧道行業外，我們亦向地基行業的客戶提供綜合工程解決方案。根據我們的綜合工程解決方案業務模式，我們提供以下產品及服務，即(i)供應主要與品牌產品相關的建築設備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ii)供應主要與明樑訂製產品相關的預製鋼構件及設備；(iii)供應主要與品牌產品相關的專用建築設備；及(iv)輔助服務，包括租賃專用建築設備以及維修及保養服務。有關業務模式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我們的業務模式」及「業務－本集團供應的產品」各段。

一般而言，我們結合工程專業技能及應用知識的綜合工程解決方案有（如適用）：(i)項目分析，包括地質分析、對隧道掘進機盤形滾刀的消耗估計、建議部署相關切削工具及部件作為我們售前服務的一部分；(ii)持續安裝、監測及評估我們所供應品牌產品的部署、使用及功能並提供建議；(iii)採購及存貨管理；(iv)就若干消耗類品牌產品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以及相關技術支援；(v)租賃及供應專用建築設備；及(vi)就預製鋼構件及設備以及建築設備工具及部件提供工程解決方案，這可能使我們就以下事項參與進行內部研發：(a)新產品的可行性、設計及功能，力求得出滿足客戶要求的解決方案；或(b)改良客戶所提供的現有產品的設計。

###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及未來的增長潛力很大程度上有賴於下文所載的各項競爭優勢，各項優勢詳述於本招股章程「業務－競爭優勢」一段：

- 我們在供應建築設備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方面歷史悠久，在為客戶提供綜合工程（尤其是隧道項目）解決方案方面擁有實務知識；
- 我們擁有廣泛的客戶網絡並與東南亞多個國家及中國的市場參與者建立了緊密關係，因而處於有利位置，可掌握該等國家建築行業（隧道領域）的商機；
- 我們認為我們的綜合工程解決方案是使我們脫穎而出的關鍵因素；
- 我們的管理團隊經驗豐富；及
- 我們與主要供應商擁有悠久的業務關係。

註：招股概覽錄自上市招股書。



根據股份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150,000,000 股股份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15,000,000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最高發售價	每股發售股份 0.50 港元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 可予退還)
其他費用	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聯交所交易費
每手股數	10,000 股
推薦人	天達融資亞洲有限公司

## 招股資料

有關招股公告及章程, 請參考香港聯交所網頁內“上市及上市本行事宜”一欄: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7/0630/GLN20170630034\\_C.pdf](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GEM/2017/0630/GLN20170630034_C.pdf)

## 招股時間表

申請認購截止時間:	2017 年 7 月 05 日, 週三, 下午 3 時正
扣款日期:	2017 年 7 月 06 日, 週四
結果公佈及退款日期:	2017 年 7 月 20 日, 週四
預期上市日期:	2017 年 7 月 21 日, 週五

## 融資方法

本次新股認購不設融資



## 新股認購手續費

非貸款: \$50

貸款: \$50 + 貸款利息

\* 如新股認購申請不成功，已繳付的手續費將不獲退還

客戶必須於申請認購截止當天下午三時正或之前（以本本行網頁上公佈之截止日期為準）在其證券帳戶內存入足夠的金額（非貸款申請 – **全額**），（貸款申請 – **保證金金額**），方可取得認購資格。

所分配之貸款金額以客戶申請時間的先後決定，滿額即截止貸款。貸款利率只作參考，如有所更改，將不作另行通知。

如若客戶 **逾時** 存入款項或存入之款項 **金額不足**，則本本行有權取消該客戶的認購申請。

## 申請結果公佈

申請結果將於公佈日約下午二時透過中信建投交易系統公佈，客戶亦可在當天日結單內查閱。

## 免責條款：

本材料是根據招股章程發出人的文件內容，並非中信建投(國際)証券有限本行的推薦意見。

關於有意申請的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正在進行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之前應閱讀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要約的詳細資料聲明。

關於本材料並不構成請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作出取得、購買或認購正在進行的要約所涉及的股份或債權證的要約的邀請。

有關任何人如未有填妥連同招股章程一併發出的正式申購表格，或未有完成就招股章程而發出的申購程序，便不得申購材料中所述的股份或債權證，而該等申請亦不會獲得接納的聲明。